

证券代码：430490

证券简称：旭龙物联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股份变动前		本次股份变动后		变动时间	变动方式
		股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股本比例		
姜绪荣	合计持有股份	3,352,896	12.59%	5,352,896	16.26%	2022年2月23日	其他（定向发行增持）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851,724	3.20%	1,351,724	4.11%		
	有限售股份	2,501,172	9.39%	4,001,172	12.15%		
纪勇	合计持有股份	76,167	0.29%	3,076,167	9.34%	2022年2月23日	其他（定向发行增持）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76,167	0.29%	3,076,167	9.34%		
	有限售股份	0	0.00%	0	0.00%		

	限售股 份						
--	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2021年12月16日，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，本次定向发行股份6,280,000股。本次股票发行属于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，发行对象姜绪荣、纪勇分别认购本次定向发行的2,000,000股、3,000,000股。

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，姜绪荣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12.59%增加至16.26%，纪勇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0.29%增加至9.34%。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，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控制权均不会发生变化，不会发生因控制权变化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形。

（二） 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、行政批准文件、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

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姜绪荣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《定向发行认购协议》，《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》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6），除上述协议外，不存在另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情况，不涉及行政划转或变更、法院裁定的情形。

（三） 投资者基本情况

1、 自然人基本信息

姓名	姜绪荣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住所/通讯地址	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科一街7号4楼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纪勇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住所/通讯地址	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基地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本次股份变动前，姜绪荣持有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3,352,896 股，持股比例为 12.59%。本次股份变动后，姜绪荣持有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5,352,896 股，持股比例增至 16.26%。

本次股份变动前，纪勇持有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76,167 股，持股比例为 0.29%。本次股份变动后，纪勇持有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3,076,167 股，持股比例增至 9.34%。

二、 所涉及后续事项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上述股份变动涉及投资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不涉及收购报告书等文件。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16日